

证券代码：873238 证券简称：三明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9：00---17: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38	三明股份	2021 年 5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河北三和律师事务所庞鹤、刘明军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就 2020 年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形成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 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 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

为确保公司现金流充裕，进一步增强应对市场风险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健运营，公司本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

（六）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成，现已编制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就 2020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办理登记手续，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晓彩 联系方式：1393111521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三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